**南投縣立原來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間接服務紀錄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填表教師姓名** | **陳大明** |
| **填表月份** | **114年9月** |
| **日期** | **服務學生姓名** | **節數** | **服務項目** | **服務紀錄** |
| 9/19/29/3 | 鄭小方 | 2 | 訓練學生或與相關人員（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或巡迴輔導教師）共同評估及教導科技輔具使用 | 1. 9/1 10:10~10:50

教導鄭生的新任國文、英文及數學等任課老師如何正確使用FM調頻助聽器。若遇到連線有問題時，如何排除故障及相關注意事項。1. 9/2 08:30~08:55

教導鄭生的新任地科、生物和健教等任課老師如何正確使用FM調頻助聽器。若遇到連線有問題時，如何排除故障及相關注意事項。1. 9/3 08:30~08:55

教導鄭生的新任歷史和公民任課老師如何正確使用FM調頻助聽器。若遇到連線有問題時，如何排除故障及相關注意事項。 |
| 9/39/10 | 林小如 | 2 | 設定行為問題的優先處理順序、進行功能性評量等、評估行為的功能及目的等 | 1. 9/3 10:10~10:55
2. 9/10 10:10~10:55

與林生原班導師、專輔教師和生教組長共同討論項目如下：1. **行為問題現況歸納**透過與原班導師、專輔教師、生教組長會議討論，歸納林生於第二學期多次出現偷竊行為，發生於下課轉換教室或上室外課空檔，對象多為同班同學，物品為修正帶，行為方式為偷取後更換成自己的修正帶。
2. **行為成因與背景分析**討論發現林生因書寫困難（常有缺漏筆畫、同音異字）須頻繁使用修正帶修改作業，加上零用錢多用於購買飲料與食物，無法購買學用品，進一步導致偷竊行為產生，具備明確目的性。
3. **行為功能評估**依據上學期期末ABC觀察與分析，確認林生偷竊行為屬於「取得物品型行為」，主要功能為取得修正帶以解決學習需求，避免作業錯誤遭責備。行為具有目的性與工具性特徵。
4. **行為問題優先處理順序**會議決議將「偷竊行為」列為優先處理項目，並同步處理其零用錢使用管理、學用品缺乏問題與學習困難議題，避免問題重複發生及擴大。
5. **初步輔導與介入策略擬定**規劃行為介入方向，包含：(1)加強下課與轉換時段教室管理，減少偷竊機會；(2)教導林生正當取得修正內帶與學用品的方式；(3)輔導零用錢運用觀念；(4)使用集點增強方式，利用午餐空檔下課時間打掃集合廣場（掃地和拖地），集滿5點即可換修正內帶一個；(5)與家庭合作增強學習資源供應與生活管理配合。
 |
| 9/17 | 劉小美 | 1 | 觀察學生在班上生活、適應及輔具使用情形，蒐集相關資料，以作為行為功能介入方案及教學輔導之參考。 | 1. 9/17 15:10~16:00

與劉生原班導師、專輔教師、安置機構社工和組長共同討論項目如下：1. **觀察劉生衛生習慣問題，確認須列為優先輔導項目**經入班觀察，劉生頭部衛生問題明顯，常需師長提醒洗頭，且洗髮效果不佳，影響班級氣氛及同儕互動，會議決議將「頭部衛生維護」列為優先處理行為目標。
2. **生活自理動機不足，需個別化教學介入**觀察發現劉生生活自理動機薄弱，無法主動維持個人整潔，須依賴外界督促，生活技能與衛生習慣需透過生活課與個別化視覺提示介入，強化其自我照顧能力。
3. **建議規劃生活技能小組與家校合作方案**基於衛生問題已影響人際互動，建議安排社交技巧課程，透過同儕示範與正向增強策略，並結合聯絡簿，督促安置機構配合每日檢查與洗頭習慣，提升學校與家庭一致性輔導效果。
 |
| 9/19 | 王小華 | 1 | 觀察學生在班上生活、適應及輔具使用情形，蒐集相關資料，以作為行為功能介入方案及教學輔導之參考。 | 1. 09/17 13:10~13:55
2. 09/22 11:05~11:50

經觀察王生在班上生活後，與王生原班導師、專輔教師、資源班導師、生教組長和特教組長共同討論項目如下：1. **觀察王生課堂行為，確認情緒障礙與ADHD影響學習及人際**

入班觀察發現王生易以唇語辱罵老師，情緒不穩時碎唸、大叫，影響教學與班級秩序，會議確認須列為行為輔導優先目標。1. **確認與家長溝通方式須調整，避免父親過度嚴厲管教**

觀察與個別晤談後發現王生對父親恐懼，過度嚴厲處罰導致行為會在校轉移發洩對象，建議改以正向回饋與親職輔導方式介入。1. **建議安排彈性輔導與小團體課程**

基於觀察結果，擬請專輔老師規劃小團體（情緒管理）與體適能彈性輔導課程，協助王生改善生活作息、減少肥胖與三高風險，同時提升情緒自控能力。 |
| 小計 | 7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承辦人員** | **單位主管** | **校長** |
| 特教組長 葉大峰 | 輔導主任 王大同 | 校長鍾大仁 |

（本表請依實填報並逐級核章）

1. 教師應確實填寫間接服務紀錄表，紀錄服務內容，每月交由特教業務承辦人彙整，呈報校長審核並依實逐級核章，紀錄校內留存。